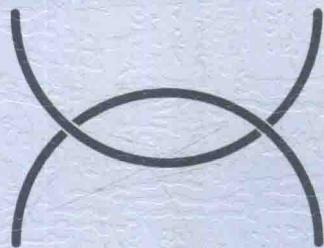


问题青少年教育矫正管理丛书 主编◎苏春景
EDUCATION, CORRECTION AND MANAGEMENT OF PROBLEM YOUTH SERIES



问题青少年 **犯罪心理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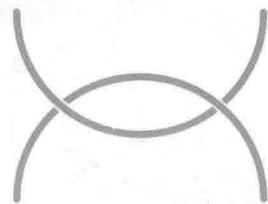
李克信◎主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问题青少年教育矫正管理丛书 主编◎苏春景
EDUCATION, CORRECTION AND MANAGEMENT OF PROBLEM YOUTH SERIES



问题青少年 **犯罪心理学**



李克信◎主编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 / 李克信主编 .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8.5

ISBN 978 - 7 - 5203 - 2818 - 0

I. ①问… II. ①李… III. ①青少年犯罪—犯罪心理学—研究
IV. ①C913.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160981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张林
特约编辑 张艳红
责任校对 周晓东
责任印制 戴宽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明恒达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9
插 页 2
字 数 293 千字
定 价 8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问题青少年教育矫正管理丛书

主 编：苏春景

副 主 编：郑淑杰 张济洲

编委会名单：（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 丹 王陵宇 孔海燕 苏春景

李克信 张济洲 郑淑杰 单爱慧

梁 静 董颖红

前　　言

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青少年问题不仅仅是一个家庭的问题，也是国家的问题，更是人类面临的共同问题。如今中国甚至是国际上青少年犯罪数量持续攀升，且愈演愈烈的情况下，我们需要进一步加强青少年犯罪心理的研究。在新形势下，随着青少年成熟年龄的提前，青少年犯罪呈现出一些新的特点：低龄化、恶性化、智能化。而且犯罪青少年大多屡教不改、有不良的性格品质、没有对自己的犯罪行为有一个正确的认识……也就是说，在犯罪之前，他们大多都是问题青少年。我们要了解、研究、改造问题青少年，可以从多个学科、多个角度来进行探索。而人是世界的核心，心理是人行为的导航器，所以，在研究青少年问题时，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是问题青少年诸多问题的核心。因此，对青少年心理特征与行为特性的研究是了解青少年、教育青少年、塑造青少年灵魂的基础工作，这方面的研究有着重要的理论与实践意义。它不仅为家庭教育、学校教育乃至社会教育提供理论的指导，同时，也为青少年教育工作者提供心理学的理论基础，为预测、评价与矫正青少年犯罪心理提供科学的指导。

本书对问题青少年心理进行研究，主要是围绕问题青少年犯罪的心理展开的。采取的观点主要是狭义的概念，在写作时，我们对于现有的理论观点尽力做到博采众长，希望能较全面地反映国内外学者的最新研究成果，达到相互学习、相互借鉴的目的。同时也注意到要加强理论的应用性，希望对刑事司法工作者以及广大教育工作者有所帮助。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应该是一门与时俱进的学科，不同的社会历史阶段青少年犯罪心理现象表现是不完全相同的，随着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改变，新的犯罪形态和手段表现出多样化的趋向。由于各方面条件的限制，本

书难免存在各种不足，但我们希望能起到抛砖引玉的作用，共同促进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的发展。

本书大体分为三大部分：第一部分为基础理论，包括第一、二、三、四章；第二部分为犯罪类型，包括第五、六、七、八、九、十章；第三部分是群体心理与应用，包括第十一、十二、十三章。本书围绕中国心理学教材指导委员会确定的心理学专业知识体系，由李克信副教授拟定全书总体框架并组织编写工作，参加编写人员（除注明外均为鲁东大学）及分工如下：

第一章：李克信；第二章：张美峰、杨永宁；第三章：王圣元；第四章：蔡可璐；第五章：焦迎娜；第六章：战加香；第七章：刘丹；第八章：李克信、马瑞；第九章：崔建爱（德宏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第十章：黄云云；第十一章：王素霞；第十二章：刘璐、赵茜；第十三章：蔡光耀。

在撰写的过程中，鲁东大学教育科学学院诸位领导给予了大力支持，同时也得到了诸位同事的热情参与。还有学院热心于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的学子们辛苦地付出，他们是葛翔月、胡晓芳、王士琦、张子龙。同时也感谢王梦婷博士，对编写工作的支持。特别要感谢我的同事孔海燕博士，鼓励我进行问题青少年的相关研究，并将此书作为其山东省社会科学规划项目（17CKPJ04）的成果之一。

本书在撰写的过程中，参考并引用了国内外学者的诸多研究成果，由于无法一一列出，在此，谨向原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的领导和编辑对本书的出版给予了大力支持，做了大量的工作，在此我们表示由衷的感谢！

李克信

2018年4月18日

目 录

第一章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绪论	(1)
第一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的研究对象	(2)
第二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的任务、 意义与相关学科的关系	(6)
第三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方法论	(11)
第四节 犯罪心理学研究的历史	(19)
第二章 青少年的心理发展特点与规律	(33)
第一节 青少年期心理发展的一般特点	(33)
第二节 青少年的生理发育	(36)
第三节 青少年的认知发展	(44)
第四节 青少年的情绪和意志发展	(49)
第五节 青少年的自我发展	(57)
第六节 青少年的社会性发展	(62)
第三章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形成的原因	(70)
第一节 国内关于犯罪心理形成原因的观点	(70)
第二节 国外关于犯罪心理形成原因的观点	(74)
第三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形成的主观因素	(79)
第四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形成的客观因素	(86)
第四章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的形成和发展变化	(91)
第一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形成的一般规律	(91)

第二节 青少年犯罪心理向犯罪行为的转化	(97)
第三节 青少年犯罪的发展变化	(99)
第五章 问题青少年犯罪人的一般心理特征	(104)
第一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人的认知特征	(105)
第二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人的动力特征	(113)
第三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人的个性心理特征	(130)
第四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情境心理	(139)
第六章 问题青少年财物型犯罪心理	(146)
第一节 问题青少年财物型犯罪的一般特点	(147)
第二节 问题青少年盗窃犯罪心理	(150)
第三节 问题青少年抢劫犯罪心理	(155)
第四节 问题青少年诈骗犯罪心理	(159)
第七章 问题青少年暴力犯罪心理	(167)
第一节 问题青少年暴力犯罪的一般心理问题	(167)
第二节 问题青少年性强暴犯罪心理	(170)
第三节 问题青少年恐怖犯罪心理	(175)
第四节 问题青少年暴力犯罪的成因及预防	(178)
第八章 问题青少年杀人心理	(186)
第一节 问题青少年杀人犯罪的概述	(186)
第二节 问题青少年杀人心理的动力特征	(191)
第三节 问题青少年杀人心理的个性特征	(195)
第四节 问题青少年杀人心理的情境心理	(199)
第九章 问题青少年毒品犯罪心理	(204)
第一节 问题青少年毒品与毒品犯罪概述	(204)
第二节 问题青少年毒品犯罪的心理特点	(217)
第三节 问题青少年毒品滥用及其心理问题	(220)

第十章 问题青少年团伙犯罪心理	(227)
第一节 青少年团伙犯罪	(227)
第二节 问题青少年团伙犯罪的特征	(229)
第三节 问题青少年团伙犯罪的因素	(233)
第十一章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的差异心理	(241)
第一节 问题青少年不同犯罪经历人的心理	(241)
第二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的年龄差异	(247)
第三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的性别差异	(250)
第十二章 问题青少年变态心理与犯罪	(256)
第一节 变态心理概述	(256)
第二节 问题青少年变态人格与违法犯罪	(261)
第三节 问题青少年性变态与违法犯罪	(265)
第十三章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的预测、预防与矫正	(270)
第一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的预测	(270)
第二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的预防	(276)
第三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的矫治	(280)
参考文献	(289)

第一章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绪论

问题青少年犯罪现象同人类社会的存在一样久远，至今仍然普遍存在于世界各国的社会当中，是严重的国际性社会问题。并且青少年犯罪已被国际社会列为世界三大公害之一，它在给社会造成严重危害的同时也对青少年的成长造成了不良影响。近年来，中国青少年犯罪数量持续攀升，并且呈现低龄化、团伙化、恶性化的发展趋势，网络犯罪、暴力犯罪和性犯罪增多。据统计，青少年犯罪总数已经占到刑事犯罪总数的70%以上，犯罪的高峰年龄是17岁，16—17岁占犯罪总人数的90%，已满14周岁不满16周岁的占到10%左右；青少年犯罪主要集中在盗窃、抢劫、抢夺和伤害这四类犯罪。公安部于2007年公布的数据显示，在16—17岁青少年罪犯中，85.1%涉嫌以上四类犯罪；在14—15岁青少年罪犯中，该比例更是达到92%。美国司法部于1996年发布的报告显示，1994年因杀人、强奸、抢劫等暴力犯罪而被捕的青少年超过15万人，创历史新高纪录。青少年因杀人被捕的数量较10年前增加了2倍。因暴力行为而被捕的青少年数量增长了50%，虽然在1994年后，美国青少年犯罪比率有所下降，但2001年全国青少年违法犯罪总数仍达到135万件。^①在英国，统计结果显示，1997年不满18岁的未成年人违法罪犯有180900人，占所有违法犯罪者人数的四分之一；21岁以下的青少年实施的违法犯罪行为占所有犯罪的40%。^②在法国，警方1998年的统计结果表明：

^① Federal Bureau of Investigation (2002), Crime in the United States, 2001.

^② John Muncie. Youth and Crime: A Critical Introduction.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1999;

青少年违法犯罪案件增长了 11%，包括破坏公共财物以及谋杀抢劫等行为，15.5 万青少年榜上有名，青少年违法犯罪占全国刑事总案件的 25%。另外，肇事者焚烧汽车、戴着面具的青少年与防暴警察激战的镜头频频在电视新闻中出现。^① 如何解决这一威胁国家社会安全、侵害人们权益的社会问题，受到世界各国政府、司法机构、科研机关以及社会有识之士和家长的普遍关注。

犯罪问题经过了长期研究，由于研究者所处地位、从事专业和理论观点的不同，于是产生了门类繁多的研究犯罪的学科，使犯罪科学形成庞大的学科体系。大致可分为：刑事规范学、犯罪学、刑事司法学与犯罪防治学，可谓学科众多。

“犯罪心理学”一词，最早于 1790 年出现在德文中。1790 年，明希（Münch）在纽伦堡出版了《犯罪心理学在刑法制度中的影响》。之后出现了许多与犯罪心理学有关的著作。奥地利的汉斯·格罗斯（Hans Gross）于 1897 年出版了《犯罪心理学》，成为现代犯罪心理学诞生的标志，格罗斯也被称为现代犯罪心理学的创始人或奠基人。^②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是犯罪心理学的一个分支学科，它从心理学角度研究问题青少年犯罪人形成犯罪心理和发生犯罪行为的原因、过程和规律，探讨不同类型犯罪人的心理特点和行为特征，阐释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在司法实践以及预防犯罪、矫治罪犯工作中的功能，其目的在于为预防问题青少年犯罪、矫治罪犯提供心理科学依据。

那么，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的研究对象是什么？学科的性质是什么？它的基本任务有哪些？它在犯罪心理学上有什么作用？它的研究原则和方法论又是什么？犯罪心理学的发展历史与现状又是怎样的？这些问题都是我们在本章要进行阐明的问题。

第一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的研究对象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是犯罪心理学的一门分支学科，我们首先要

^① 方位：《欧洲三国面对青少年犯罪》，《中国青年研究》2000 年第 3 期。

^② 吴宗宪：《西方犯罪学》，法律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10—311 页。

了解它的性质、研究对象等相关的基础知识，以对它有一个总体的把握。

一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的含义

我们知道犯罪心理学的含义历来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国内外比较有代表性的狭义观点认为犯罪心理学是运用心理学的基本原理研究犯罪主体的心理和行为的一门学科；广义的观点认为，犯罪心理学是与犯罪行为的发生、发展和完成有关的各种心理活动和心理因素的总称。而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则是在问题青少年这一特殊对象上进行的犯罪心理学研究的学科。

下面我们对有关的概念进行一下简单的阐释。

（一）问题青少年

什么是问题？问题取决于个体已有的知识和能力，具有目标指向性。^①一般而言，问题是“我们所要解决的矛盾，或者需要回答解决的题目”。而犯罪心理学领域中的问题是指那些涉及道德或法律规范的矛盾；从现代认知心理学的角度来看，问题的成分有三个：给定、问题空间和目标。

青少年是一个涉及心理学、社会学和法学等多学科的概念。按照中国现有法律法规的惯例，青少年的年龄阶段定在 14—25 岁。而心理学上一般将其分为几个时期：少年期是指 11 岁、12—14 岁、15 岁，青年期指 14 岁、15—27 岁、28 岁，其中 14 岁、15—17 岁、18 岁为青年初期，17 岁、18—24 岁、25 岁为青年中期，24 岁、25—27 岁、28 岁为青年晚期。

最后，问题青少年的行为特征有哪些？这些特征主要从以下三个方面体现：

- (1) 个性品质：不良的品质越来越突出，例如欺瞒、恶意中伤等；
- (2) 心理倾向：主要表现为追求物质享受，体现在吃喝玩乐各方面；
- (3) 行为：形成一些不良的生活习惯、参加社会不良团伙活动、生

^① 魏雪峰：《问题解决与认知模拟——以数学问题为例》，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7 年版，第 6 页。

活中无所事事、在学校经常迟到早退、旷课甚至逃学等。

（二）犯罪

犯罪是刑法学的概念，一般将其定义为危害社会的、触犯刑事法律的、应受刑罚处罚的行为。犯罪心理学中的犯罪的概念也必须与刑法学的犯罪的概念一致，否则就会造成心理学的理论研究与其对刑法实践的指导产生矛盾，只有内涵一致才能从不同的角度研究犯罪的不同范围和重点，从而有助于解决犯罪这一社会问题。^①

（三）犯罪心理与犯罪行为

犯罪心理是指影响和支配犯罪人实施犯罪行为的各种心理因素的总称。我们知道，心理学研究的心理活动主要包括认识、情感、意志、兴趣、需要、动机、理想、信念、世界观以及能力、气质和性格或人格等心理特征。与犯罪心理紧密相关的概念就是犯罪行为，犯罪行为是指犯罪人在一定的犯罪心理影响和支配下所实施的危害社会的、触犯刑事法律的、应受刑事处罚的各种行为的总称，包括刑法中规定的故意犯罪行为和过失犯罪行为两大类。可以说犯罪心理是犯罪心理学的研究对象，而刑法学的对象不是研究人的犯罪心理，而是研究人的犯罪行为。

犯罪心理与犯罪行为有区别，又密切联系，两者是辩证统一的关系。

1. 犯罪心理与犯罪行为的主要区别

（1）犯罪心理具有主观内隐性，犯罪行为则具有客观外显性。犯罪心理是犯罪人大脑活动的结果，是大脑内部的活动变化过程，这种变化不必通过一定言语和动作的形式表现出来。而犯罪行为则是表现出来的外部活动，是看得见、摸得着的客观存在，否则不能称为犯罪。

（2）犯罪心理形成一般在先，犯罪行为发生在后。没有犯罪心理也就不可能存在犯罪的行为。

2. 犯罪心理与犯罪行为有密切联系性

（1）犯罪行为总是在犯罪心理影响与支配下发生。人先形成犯罪心理，然后再有犯罪行为。犯罪行为是犯罪心理的外化。如在贪利性动机支配下，实施盗窃犯罪行为。

^① 林崇德、罗大华、何为民、解玉敏：《司法心理学》第2版，人民教育出版社1998年版，第18页。

(2) 犯罪行为与犯罪心理不存在一一对应关系。同一种犯罪心理支配下可产生多种犯罪行为。如在贪利性动机支配下实施盗窃、抢劫、诈骗等犯罪行为；也可以是在多种犯罪心理支配下实施一种犯罪行为，如贪利、报复、嫉妒、友情、好奇心、表现欲等心理都可导致盗窃行为的发生；还可以在多种犯罪心理支配下实施多种犯罪行为，如在贪利、性欲等动机支配下，实施抢劫、强奸、杀人等犯罪行为。一般情况下，犯罪心理与犯罪行为是相一致的，但在主观因素影响下，也存在两者不一致的情况。

(3) 犯罪心理是犯罪行为的前提和基础，犯罪行为又进一步影响了犯罪心理，两者相互依存。就法律意义而言，两者是构成犯罪的必要条件，因此，分析犯罪心理只能从已发生的犯罪行为着手。同时，我们也应当看到犯罪行为本身又强化相应的犯罪心理。

基于以上的分析，我们将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定义为研究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与行为的产生、发展规律的科学。

二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研究内容

根据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的界定，它的研究内容都包括哪些方面呢？我们认为主要应该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犯罪心理结构。尽管对犯罪心理结构的认识还没有定论，但是犯罪者的心与守法者的心是肯定有差异的。比较容易理解的概念是把它界定为“影响和支配一个人发生犯罪行为的种种心理因素和成分的有机而相对稳定的结合”。总之，它是指一个人稳定的个性心理特征。^①

(2) 犯罪心理形成和犯罪行为发生的机制。犯罪心理与行为的产生机制是指在特定原因的影响下，发生的生理和心理的机制。

(3) 犯罪心理的发展变化规律。从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出发，用发展的观点来看待犯罪心理的变化。一般说来，青少年犯罪心理的形成不外乎两种模式：渐变式和突变式。

(4) 不同类型犯罪人的心理特征和行为特征。类型论是心理学的主导理念，犯罪的心理也是有类型上的区别的。针对盗窃、性、暴力等不

^① 方强：《法制心理学概论》，群众出版社1986年版，第94页。

同类型犯罪，都有不同心理特征与行为倾向。盗窃犯的主要特征是以不切实际的物质需要为主，行为上的特征是秘密进行的。而性犯罪的心理特征是以性生理需要为主，在行为特征上主要是残忍性的。

(5) 犯罪对策的心理学问题。这方面的主要研究包括问题青少年犯罪的预防心理、测量与评估手段以及在心理矫正方面的问题，这也是整个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的研究目的。

第二节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的任务、 意义与相关学科的关系

一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的基本任务

每一门学科都是揭示某一个领域内的特殊的规律，从而指导人类的实践活动，而服务于人类的幸福。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也是如此，它的基本任务就是要揭示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与行为的规律，从而能够预测、矫治他们的犯罪活动与心理，使之更好地适应社会。其具体的研究任务主要包括以下四个方面：说明与理解、描述与测量、解释、预测与控制。

(1) 说明与理解，要研究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这一学科，首先要将“问题青少年”“犯罪”“犯罪心理学”等相关概念进行简要的探讨与说明，使大家能对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这一学科的研究对象、学科性质、研究方法、研究内容与历史等方面有一个较为清晰的印象与理解。

(2) 描述与测量，在对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与行为的研究过程中，必定要描述其形成与发展的特点和规律。通过多种研究方法来测量犯罪人的生理机制、犯罪活动等，了解犯罪心理与行为的形成与发展。

(3) 解释，在诸多社会因素和个人因素中找到影响犯罪心理与行为的原因或与其相关较高的因素，由此解释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与行为发生、发展的原因，揭示犯罪心理与行为的实质。

(4) 预测与控制，根据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的一般规律和不同类型的犯罪心理的规律，可以一定程度上预测社会中的问题青少年犯罪问题，在侦查、司法等过程中可以利用这些规律预测犯罪方式、逃跑路线、犯罪缘由等。针对犯罪心理的特点和规律，对问题青少年犯罪的解决对策

进行探索，找出有效遏制和制止问题青少年的犯罪行为的方法，使其心理朝向一个更加健康的方向发展。

犯罪心理学可以从理论上对问题青少年的犯罪心理问题进行说明与解释，帮助司法工作者理解青少年的心理需要与特点，从而为司法工作者确定相关的理论依据。掌握了问题青少年的犯罪心理特征或个性特点，就可以预测犯罪心理的产生及变化的过程；同时还可以根据心理学提供的理论和技术有针对性地控制一定的条件，使他们能得到良好的发展。

二 研究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的意义

（一）理论意义

1. 为辩证唯物主义提供科学的论据

辩证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迄今为止最科学、最正确的解释世界事物的世界观和方法论。问题青少年的犯罪现象的研究再次证明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没有社会存在就不会有对其的社会意识。社会上新出现的各种新型的犯罪充分地说明了这一点。没有网络就不会有网络犯罪，没有计算机就没有计算机犯罪。同时，认识是人对客观现实的主观反映。问题青少年的犯罪心理的产生与发展，不能完全归于不良的社会环境的消极影响，而是最终取决于犯罪青少年的主观能动性。外因只是变化的条件，而内因是变化的根据。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只是从另一侧面又一次证明了辩证唯物主义的正确性。

2. 为司法实践提供科学的指导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通过运用各种研究方法，阐明青少年犯罪心理发生发展规律，揭示了青少年犯罪心理因素之间的内在联系，反映了青少年犯罪的心理规律。广大的司法工作者、管教工作者可以依此为指导，开展相关的工作，提高自己的业务能力。

3. 为其他相关的学科提供相应的理论基础

问题青少年不仅是司法部门研究的对象，也是家庭、学校、社会普遍关注的人群，可以说比任何其他人群更吸引全社会的目光。具体来说，我们的文艺、影视、出版、网络等工作者，他们的对象都涉及青少年，因此，他们的工作要符合青少年的心理规律，对问题青少年进行科学正

确的引导，使其健康地发展，这些都离不开对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的理解与掌握。

（二）实践意义

（1）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的研究，有助于建设和谐的社会主义社会。建设和谐的社会，需要丰富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而青少年健康的心理是精神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从小培养青少年的正确的世界观和人生观，有助于指导他们心灵的健康成长。青少年是祖国未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主人，把他们的创造性和主动性充分地培养和发挥出来，才是我们社会的期望。

（2）提供青少年犯罪心理的理论知识，指导家长、学校教育工作者规范自己的教育行为。青少年犯罪心理学家通过研究青少年犯罪心理原因，影响犯罪心理产生与发展的因素及其规律，这些理论成果会指导青少年教育工作者的实践活动，正确地规范自己的言行，理解青少年行为与各种异常心理，灵活地运用相应理论知识，保护青少年的健康成长，有效地预防、控制和减少犯罪，从而取得良好的教育效果。

（3）提供青少年心理的各种研究方法与视角，解决司法实践中的实践问题。作为司法工作教育者和青少年教育工作者，不但要学习掌握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的已有研究成果，而且要面对实际工作中遇到的各种问题，要针对每个青少年的不同特征与背景，进行独立探索，创造性地解决揭露和惩治犯罪以及矫正青少年犯罪等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的研究会提供看待这些问题的特别视角与相应科学的研究方法。

三 问题青少年犯罪心理学与其他学科的关系

犯罪心理学在作为一门科学之前，许多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都已经相对完善。随着社会的发展和科学技术的进步，在现代科学体系中，各学科之间界限更加清晰、概念精确，因此产生了大量的分支学科，同时这些学科之间又相互交叉、相互渗透产生了一些交叉学科。犯罪心理学也是这样发展起来的，它与犯罪学、心理学有许多相通之处。作为本书的问题青少年心理学，也是如此。下面我们就有关学科之间的相互关系进行阐述，以期待对问题青少年心理学在学科体系中的位置有一个概要的认知。